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937862
聯絡人：王筱涵
電 話：(02)77366345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07006803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(含法規條文)(0068038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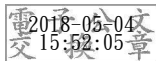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4月16日以教師(二)字第1070047965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（電話：02-7736-6345）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（輔英科技大學除外）

副本：本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

國立中山大學

